2020年度专项附加扣除信息确认操作说明



二、2019年已填报的专项附加扣除信息,2020年继续享受扣除 1. 弹出温馨提醒,点击"我知道了"



2. 点击"确认 2020 年度专项附加扣除"模块



3. 弹出将带入 2019 年信息的提示,点击"确定"



4. 在"待确认扣除信息"页面,如 2020 年信息有变动,直接点击修改,如无变动,可 点击"一键确认" (返回 待确认扣除信息 一键确认

 您已选择将2019年度信息带入2020年度进行填报, 请确认信息无误,确认后,才可在扣除年度生效并 扣除。

 随养老人()
 ()

 最后修改时间: 2019.12.05
 ()

 填报来源: 本人
 待确认 >

 扣除年度: 2020年
)

 東报扣缴义务人: 东北师范大学

5. 弹出提示窗口,点击"确认"



- 三、2020年新增加专项附加扣除信息
- 1. 点击"申报专项附加扣除"模块



2. 选择扣除年度为"2020"



- 3. 根据实际情况申报
- 四、查看、修改或作废已填报的扣除信息
- 1. 点击"查询"
- 2. 点击查看"专项附加扣除填报记录"

查询		
┃我的记录		
💈 专项附加扣除填报记录]	
🔁 异议处理记录		
┃ 公众查询		
■ 票证查验		

3. 选择年份后,可查看本年度已填报的信息。如需修改、作废,也可在此页面完成操作。

>

く返回 填	报记录查询
年份: 2020 🗸	
赡养老人(最后修改时间:201 填报来源:本人 扣除年度:2020年 申报扣缴义务人:3) 9.12.05 东北师范大学
子女教育(最后修改时间:201 填报来源:本人 扣除年度:2020年 申报扣缴义务人:3) 9.12.05 5.北师范大学

异常情况处理:

1. 如果系统自动标记"重复提报",则需要删除重复的或错误的采集记录;

2. 住房贷款利息和住房租金不可同时享受扣除,如两者同时存在,需要删除其中一项;

3. 如果系统提示填写信息"已失效",则说明事项不在扣除有效期内,需要据实修改扣除有效期;如果 **2020** 年已不满足扣除条件,则需删除;

4. 请我校教职员工如实填写各项扣除内容,并保存好相关资料。